

朗读者德国读后感 朗读者读后感(实用5篇)

“读后感”的“感”是因“读”而引起的。“读”是“感”的基础。走马观花地读，可能连原作讲的什么都没有掌握，哪能有“感”？读得肤浅，当然也感得不深。只有读得认真，才能有所感，并感得深刻。读后感对于我们来说是非常有帮助的，那么我们该如何写好一篇读后感呢？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读后感文章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朗读者德国读后感篇一

朗读者读后感，下面是小编带来的朗读者读后感，欢迎阅读！

《朗读者》故事的叙事语言纯净清澈，严谨缜密，很有德国人的民族个性。

而且我很喜欢北大出身的作家钱定平的翻译，一看就是有着非常深厚的语言功底，而且还在这样的外文小说里很多处妙用唐诗宋词的佳句，那么贴切而富有韵味和激情。

比如p16米夏在多年后回忆和汉娜的灵肉际会的感受时，就用了一句李商隐《锦瑟》里的“此情可待成追忆，只是当年已惘然”；还有那句“家乡不到十年间，鱼鸟今应怪我还”；还有米夏和汉娜热恋时，他写的情诗“与君同心，两心相互来占有；与君同衾，两情相互来占有；与君同死，人生相互来占有；与君分诀，各自东西不回首”。

我也读出了和《诗经》里“冬雷阵阵夏雨雪”一样味道的铮铮誓言。

书中黑白风格的插图也和文中的内容结合得天衣无缝□p8页那

大幅小男孩的面部写真照片，那纯净的眸子直视我的心底，好象能洞察到心底的一切，好几幅关于城市和街道的风景照片因为那黑白的底色而有别样的怀旧韵味；书中虽然有有关于性爱的描写，但让我看了并不觉得恶心和肮脏。

但我在看贾平凹的《废都》时，看见那些情节一直觉得有些齜齜的感觉，觉得真是丑陋。

但作品总体的主旨我还是觉得云山雾罩，没有觉得如他们评价的那样好！

过了一天，我又开始读第二遍。

施林克是一位法学教授，他最擅长写侦探小说，不得不佩服他叙述故事的技巧：《朗读者》里面的很多情节都是前设机关，后埋伏笔，读这遍时我才有“柳暗花明又一村”的感觉，故事的情节慢慢清晰：

15岁的中学生米夏在家养病时偶然认识了公共汽车售票员36岁的汉娜。

汉娜身上的新鲜气味迷乱了情窦初开的少年，他们成了一对很特别的老少情人——类似于母与子的那种情人。

他和她差不多每天幽会，常规的节目就是先一起用清水沐浴，然后米夏为汉娜朗读经典名著，然后做爱，直到有一天汉娜忽然消失。

两人再度重逢时，米夏已是法庭实习生，汉娜则成了曾经的纳粹战犯。

汉娜宁愿让米夏困惑也不愿泄露自己的秘密：她曾是纳粹时期集中营的女看守。

战后她隐姓埋名，不断更换自己的居住地。

而她之所以选择纳粹女看守职业，是为掩藏她不识字的秘密。

在被判终身监禁后，汉娜仍忘不了那段难忘的老少恋情，而婚姻失败的米夏继续为监狱中的汉娜寄去他用心朗读的磁带，但鬼使神差的是米夏竟然没有再给汉娜寄去只字片言。

而汉娜却在狱中脱盲，学会了读和写。

有时还为米夏捎出一些写着话语的纸条。

我慢慢读出了施林克为我们叙述的这个感人至深，幽婉隽永的故事的意味。

正如曹文轩所言“作品一直以一个超出所有元素在牵引着我们，这就是感动！”我感动着15岁的涉世未深的少年和一个饱经沧桑的36岁中年女性之间的令人不可思议的恋情，我觉得如果这事发生在中国，可能人们会很难接受这样巨大差距的爱情。

但国情不同，我竟觉得他们的爱情如此美好，令人感动！这确实是不可思议！还有一份感动就是米夏一直在为汉娜朗读，从15岁一直到她做牢也没有间断过，那些《战争与和平》《阴谋与爱情》等世界名著里的华彩乐章经过米夏声情并茂的朗诵而使大墙内外的他们心与心的交流虽远在天边又近在咫尺，似乎这种状态可以就一直让它持续下去，绵绵无尽。

我听着书后赠送的光碟——童自荣朗读光盘，上海滩上著名的艺术家那富有磁性的声音声情并茂，不绝入耳。

令人陶醉！

可当我想写读后感时，我又觉得不知道从哪里下笔。

我和小熊约定下午就写读后感给她看。

可第二天当小熊问我为何没有看见我的读后感，我告诉她我还是没有找到感觉，还是觉得没有看懂，究竟作者想通过这样一个老少恋人的朗读故事告诉我什么？我还是觉得不甚明白。

我带着疑问又拿起了书，这是第三遍，我慢慢读着、品着……

我又读出了别的意味！我读出了尊严——汉娜的尊严：她为了不让别人知道自己是文盲，而不惜失去了升职的机会而去当了不需要写字的集中营看守；她为了掩盖自己的文盲，而失掉了当司机的好工作，而且还失去了自己心爱的“小家伙”；她在法庭上为了掩盖自己的文盲，而失去了为自己辩护的机会，而被判以重刑……我不仅为她惋惜，她是个固执得有些不可爱的女人，为了自己的尊严，失去了本不该失去的一切，走入一条不归路。

合上书，掩卷长思，我终于明白，是那个社会环境，纳粹统治下的那代人都失去了人性，没有了尊严，人们在懵懵懂懂中卷入战争的洪流，稀里糊涂地就成了纳粹分子，而且有些人又稀里糊涂地成了战后新一代审判的对象，汉娜就是这样一个人物！她和米夏的母子恋情也是那个时代畸形的产物，爱将战后的米夏们卷入上一代汉娜们的罪责之中。

原来施林克想告诉通过米夏和汉娜，告诉我们“第三帝国是如何在那些一起参与了建设和维护它的人身上打上了烙印，如何给世界和战后代留下印记，它又造成了什么样的罪责感。”我终于明白了施林克这段话的意思，终于豁然开朗！真佩服这位德国作家思考的深度和反思历史使命感。

读了三遍，我终于读出了画外音。

看来走马观花，囫圇吞枣是读不懂这本书的。

写完这读后感，我突然想起那个经典的故事：在阿尔卑斯山的山谷中，有一条风景迷人的道路。

但这里还有一处山中急弯，汽车到此急切中坠崖的实在不少。

当局竖了多处广告牌，但没用，照样有那么多人投胎似地急着下山……终于有一天，谁想起在附近画了一个大广告牌，上书：慢慢走，欣赏啊！这静静的立着的牌子，让很多匆忙赶路的人突然放慢车速，发现了路边风景如画，如仙境一般美妙。

朗读者德国读后感篇二

最近电视节目《朗读者》人气十分火热，我们一起看了第一期节目，它的主题词是“遇见”。

一些人，一些事，一些不经意中的遇见，可能会改变我们的人生道路。古往今来，有太多太多的文人墨客，用笔，描绘了一场又一场遇见。

这一期中，使我感触最深的一句话是：只要你是一个正直的人，不管你做什么行业。你都是我的好孩子。

就是这句话，激励着联想的老板柳传志。他原来可以成为飞行员的，但因为他的一个舅舅是右派，因此，他当飞行员的梦想破灭了。就在这个时候，他爸爸对他说了这句话，他豁然开朗，最终成为了联想的总裁。

是啊，我们为什么在遇见挫折时不乐观面对呢？人最重要的就是品行好。只要品行好，不管你身居何位，是老板，是平民，是乞丐，只要怀有一颗正直的心，努力奋斗，一定会成功的。

在生活中，我们时刻要注意自己的品行，要做一个正直的人，

并且坚持下去。长大以后才会成功。我们在生活中时时刻刻要抱着一颗正直的心，看见负能量要及时制止，这样下去，我们的心就永远是正的，就一定会成就一番事业。

读者心得体会

《朗读者》观后感作文

浅谈安多藏区二郎神信仰

赏析朗费罗的《我逝去的青春》论文

试论邹韬奋“以读者利益为中心”报刊思想

朗读者第十一期观后感

朗读者德国读后感篇三

“人是一个被废黜的国王，被废黜的是人的灵魂。”失去了灵魂，人便不称之为人类，故而，周国平说：“人的高贵的灵魂必须拥有配得上它的精神生活。”而这精神生活永远离不开的，是人的尊严。

德国作家本哈德·施林克的《朗读者》，在当今显得凌乱不堪的价值取向的世界里，发出了一个清澈的声音，引人深思，让人醍醐灌顶。

汉娜，一个所谓的罪不可赦的纳粹犯人，在历史的法庭上受到了惩罚，但她却唱出了一曲最响亮的人性之歌，歌声如此高傲，遗世而独立，足以让市侩听得毛骨悚然；在人性的法庭上，汉娜是唯一的王者，是为维护尊严而战的勇士，她的生命底色是纯粹的，纯粹得有如一片圣地，让人不忍触及。

对于朗读者，无论他是谁，他的聆听者，聆听的不仅仅是故

事，更多的是对高尚灵魂的向往，是对生命主体的自我确证。正如那个古老的故事《奥德赛》一样，奥德修斯回来，不是为了留下，而是为了重新出发。汉娜，站在新的人生起跑线上，在她的有轨电车里，开始了自己安静的生活。然而，命运，它总是披着神秘的面纱，在人世间徜徉，曾让俄狄浦斯历尽千辛后弑父娶母，曾让周朴园在雷雨交加的夜晚家破人亡，在它面前，无论有无神谕，古往今来，对于命运的摆布，人，总是显得那么被动和无力。

汉娜，没有任何权势，蜗居在当时社会的底层，却自始至终高贵地保持着自己的尊严，不让它受到任何的侵犯和玷污，为此她甚至付出了生命的代价。但，命运仿佛读不懂那竭力的挣扎，读不懂那深奥晦涩的意义，偏偏要和汉娜开一个玩笑，正如书中所言：“《奥德赛》其实是一部关于运动的历史，有目的，同时又无目标；是成功，同时又是徒劳。”汉娜，在保卫尊严的战斗中，确实胜利了，但，这胜利的代价太高，让常人承受不起，青春、自由、爱情……其中的任何一个都是那么诱人，都足以让古希腊神话世界里的众神对之俯首称臣。但在汉娜的精神王国里，唯有尊严，才能让人高贵地活着，让人之为人。

汉娜的生命，在黎明曙光到来的那一瞬戛然而止，“第二天一大早，汉娜死了。在天色微明时分她上吊死了。”小说对于她的死只有这两句交代，但任何一个细心的读者，在这安静的叙述中，都会感受到一股难以名状的震撼，直抵心中的那眼清泉，霎时间，波澜顿起。十八年，牢狱生活的暗无天日，已经将她曾经的那些棱角消磨殆尽，青春不再，年迈的汉娜面对曾经单纯而珍贵的爱，面对她企盼了多少个日夜的“小家伙”，面对即将到来的自由，是欣喜，是感动，还是惘然？一种无形的力量让她如履薄冰，甚至不知所措，她最后的一线希望，断了。

尽管她努力地学习写字、学习读书，为弥补那个凄美的谎言绣出一件最亮丽的外衣，上面的一针一线都显得那么吃力，

但却虔诚。时间，夺走了汉娜太多太多的憧憬，剩下的，只有让她承受不起的生命之轻。但时间唯一改变不了的，是她的生命姿态，依然是那么高贵，那么不容侵犯。就为尊严，她选择了结束。

朗读者德国读后感篇四

这期正好处于清明期间，让人不由得会想念逝去的亲人们，而好几个朗读者也正是送给他们死去的亲人们。

在我们的一生中，要告别的人有太多太多，大部分人印象最深的都是与至亲的告别。但对于姚晨来说，提起“告别”，她首先想到的却是那些萍水相逢的“陌生人”。

14岁那年，姚晨就独自一人北上来到北京求学。二十多年来，在火车旅途中、在小影楼勤工俭学的过程中、在刚生完孩的那段时光里，姚晨经历了一次又一次遇见与告别，结识了一波又一波陌生人。这些在姚晨生命中短暂出现的面孔到现在都时常出现在她的脑海中，现场姚晨坦言：“我觉得可能没有这些人，我的人生轨迹会被改写，会是另一番景象。”

清明寄哀思，从容去告别，愿生者珍惜，愿逝者安息！

朗读者德国读后感篇五

这篇可以算是真正意义上的读后感，每个字都读出来了。跟书评、影评、剧评不同，那些是用眼睛看的，现在是用嘴巴读出来的。要说有相同的地方，那应该是都用大脑在思考着。

以前喜欢看书，不喜欢读书，当然有时也把看书通俗地说成是读书，比如我们常会教导人说：好好读书，多读点书，之

类的话，比较少说：好好看书，多看点书。但是这两个层次不太一样，读书一定是在看书，除非记忆力好，不用看书就能背诵出来；而看书不一定要发出声音，有时坐在书桌前可以一看就是大半天，没有发出声音，旁人不知道你在干啥。

以前的我不喜欢读书，确认地讲是不喜欢读出声音，因为觉得那样做很矫情，也很煽情。原因可能是小时候被大人这样说过，大人听到小孩的读书声，心里很开心，但是不会表达内心的情感，而是用另一种相反的情感来表达，听到的是：又再装读书了。心里有爱却不会表达，这是多数人的做法。就好像《红楼梦》中贾政对贾宝玉一样，在元春省亲时，宝玉在大观园中的一幢房子匾额上，题了四字：有凤来仪。不管是贾政，还是宾客，都觉得这四个字用得极好，最终也用了这四个字。但是，贾政嘴里却骂道：岂有此理！

还有一个原因，那就是以前的我是不自信的，是封闭的，是不太会与人交流和不愿意了解别人的，主要原因还在于不够自信。自信这种东西，不是想有就有的，嘴上说说我要做个自信的人，天天说，月月说，年年说，当说得多了，现实又不是你想象中的那个样子，你可能会觉得，以前的我只不过是自欺欺人罢了。其实我根本就不够自信，我很自卑。如果有这种想法的人，我觉得也是不错的，至少可以认清现状，而不是自我麻痹，甚至自我陶醉。

好在，对我来说，小时候的不良影响已经不能够左右我了，不够自信的做法也已大大减弱。主要是因为想明白了一些事情，加上自己的判断力，得出了正确的结果，用以良好地指导自己的行为。要说哪种力量是最强大的，我心中的答案是思想的力量。

这样说可能显得有些唯心主义了，不过确实是如此。我们不能否认唯物主义的作用，相反，现实生活中，绝大多数事情的正确运行都是靠唯物主义来支撑的，毕竟我在故我思嘛。但有一个问题，这个问题一直困扰着我：既然生活中用唯物

主义就够了，为什么还要学习唯心主义呢？尤其是在中学阶段，学了许多唯心主义的名词，举了许多唯心主义的例子，但以当时的学识和阅历，是不能够理解的，更多是硬记。就好像吃了半吃不熟的东西，感觉肚子饱饱的，却会消化不良。

这个问题直到现在我才终于弄清楚了。生活需要唯物主义，也需要唯心主义，而人的本性，可能更多的是唯心。唯心的字面意思就是，唯我自己的心，跟着自己的心走。许多人也翻译了这句话，比如有人说过：听从自己的内心。意思是一样的，不过是用当代语言说出来而已。当时觉得说这句话的人非常了不解，竟然还有哲学韵味，原来他不过是重新前人说过的话，翻译了而已。

如果你在演讲，你更愿意说：你、我、他，大家一起干吧！还是声情并茂地说：同志们，我们要团结一致，万众一心，众志成城，排除万难，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这样我们就会有无穷的力量。我相信，在我们的力量面前，一切困难都是微不足道的。

前一句话，简单，人们记得住，但印象不深刻，过后就忘了，这是唯物的一个特点。后一句话，冗长，人们记不住，但印象深刻，久久在人们脑海中回荡，这是唯心的一个特点。还记得《大话西游》中周星驰对朱茵说的话：曾经有一份真挚的爱情摆在我的面前，我没有珍惜，直到失去了才后悔莫及，人世间最痛苦的事情莫过于此，如果上天在给我一个机会，我一定对那个女孩说三个字，我爱你，如果非要在这份爱情上加一个期限，我希望是一万年。这就是唯心的力量，全文没有一个唯物的词语，连时间“一万年”也可以是唯心的，爱因斯坦相对论已经证明过了。但是，我却可以一口气地将其默写下来，背诵下来。我相信你也可以，因为这已深入人心！

《朗读者》让我认识了许多名篇大作和许多人，也在众多散文、诗歌、小说，等等中学会了欣赏，在欣赏中更好地认识

了自己。这是一面镜子，可以照出一个人的心灵，也会在照着镜子时，想明白一些许久没有答案的问题。

此时，我想到了一句话：读经典可以改变人生。我不知道这句话的出处在哪里，也不知道第一个说这句话的是谁。但我觉得这句话包含了许多人生哲理在里面。首先是读，要大声地读出来，而不是看，浅显地过一遍没有大声读出来让人印象深刻，心血澎湃。对象是经典，经典读多了，你就变成了经典。结果是改变人生，本来是过一天算一天，现在是每天都过得明明白白，没有虚度光阴，做着有意义且让自己开心的事情，过得很充实，成就感很高，人生也就此改变。

我不知道这样读书可以给我带来什么，其实我也不想知道。做事情，注重经过，把每个过程都做好，把每个细节都考虑到，用心去做，结果往往不会差到哪里去，因为这是规律。需不需要罗列个一二三出来，说读书之前怎么样，读书之后如何，从功利角度、利己角度，然后升到人生角度来大谈特谈，大书特书呢？我想我是可以做到的，但是我不太愿意这样做。真正的自信是淡然从容的，源自于真实的内心。

这让我找到了一种读书的方法，那就是发出声音。演讲和口才不就是用嘴巴说出来嘛。大脑有东西，不会说，等于是无。大脑里没东西，会说，但说不出东西来。看书多了，就像涓涓细流汇入大海，大脑中的储备就多了，如果不说出来，一直放在里面，总有一天会满的，到时可就是想到什么说什么，成了胡言乱语了。现在说出来，不管有没有人听，这都无所谓，至少是自己在听。然后在说的过程中把大脑清空，腾出空来接受新的东西。如此，才能海纳百川，有容乃大。

这样做可以让大脑记住，印象深刻，把知识升华为智慧，把智慧融入到思想，用思想来指导人生，这样会有意义得多，循环往复，就像修炼武功秘籍的内功心法一样，内力会越来越强，可以把生活过得很好，直到有一天，随心所欲，不逾矩。那时才是真正天人合一了。